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09–00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339,483 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27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 亿股，每股发行价 4.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01.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2.2 亿元。上述资金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全部到账，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09)第 0015 号验资报告。

二、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根据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下称“《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募集资金运用”中“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披露，公司计划募集资金为 405.1 亿元，具体使用计划如下表。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计划金额 87.1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或偿还公司金融机构贷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一）	用于重大工程承包项目的流动资金	849,068	653,611	132,457	63,000	–
1	国内工程承包项目	437,373	325,066	77,307	35,000	–
2	国外工程承包项目	411,695	328,545	55,150	28,000	–
（二）	普通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	799,700	398,300	225,500	115,900	60,000
1	长沙市含浦住宅项目	70,000	40,000	20,000	10,000	–
2	济南中建文化城住宅项目	30,000	30,000	–	–	–
3	岳阳彩虹阁住宅项目	4,000	4,000	–	–	–
4	天津阳光金地住宅项目	10,000	10,000	–	–	–
5	惠州中天彩虹城住宅项目	30,000	20,000	10,000	–	–
6	三河北欧小镇住宅项目	10,000	10,000	–	–	–
7	北京颐合天地住宅项目	23,000	23,000	–	–	–
8	福州好来·屋住宅项目	7,000	7,000	–	–	–
9	福州中辉新苑住宅项目	6,000	6,000	–	–	–
10	成都人居大源住宅项目	30,000	25,000	5,000	–	–
11	青岛千智广场住宅项目	10,700	10,700	–	–	–
12	长沙中建桂苑住宅项目	10,000	10,000	–	–	–
13	天津天赐园住宅项目	6,000	6,000	–	–	–
14	都匀银湖星城住宅项目	18,400	7,000	7,000	4,400	–
15	惠州中天山水雅园住宅项目	34,500	18,000	16,500	–	–
16	武汉关山住宅项目	69,000	20,000	29,000	20,000	–
17	成都斑竹园住宅项目二期	6,000	6,000	–	–	–
18	天津绮景家园住宅项目	6,000	6,000	–	–	–
19	深圳龙岗万鑫商城住宅项目	15,200	7,200	8,000	–	–
20	长沙华欣公寓住宅项目二期	2,400	2,400	–	–	–
21	北京怀柔安丽家园住宅项目	42,000	22,000	20,000	–	–
22	河北雄县温泉花园住宅项目	47,500	18,000	18,000	11,500	–
23	扬州江阳路住宅项目	42,000	20,000	22,000	–	–
24	潍坊康居花园住宅项目	270,000	70,000	70,000	70,000	60,000
（三）	购置施工机械设备	700,000	300,000	250,000	150,000	–
（四）	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1,042,200	481,000	318,700	189,500	53,000
1	太中银铁路项目	100,000	50,000	50,000	–	–
2	山东龙烟铁路项目	30,000	14,000	6,500	6,500	3,000
3	山西宁静–镇城底、岚县地方铁路项目	41,200	24,000	17,200	–	–
4	长沙道路建设项目	80,000	80,000	–	–	–
5	吉林市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	25,000	25,000	–	–	–
6	无锡太湖新城道桥项目	23,000	23,000	–	–	–
7	宜宾港志诚作业区项目	25,000	15,000	10,000	–	–
8	石武客运专线项目	50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50,000
9	阳盂高速公路项目	98,000	50,000	35,000	13,000	–
10	湘潭两路一桥项目	120,000	50,000	50,000	20,000	–
（五）	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60,000	30,000	30,000	–	–
（六）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	–	–
合 计：		4,050,968	2,462,911	956,657	518,400	113,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经 200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625,670 万元。

2、截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2,663,593 万元。

具体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一)	用于重大工程承包项目的流动资金	---	1,650,394
1	国内工程承包项目	---	1,311,135
2	国外工程承包项目	---	339,259
(二)	普通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	458,597	685,358
1	长沙市含浦住宅项目	19,034	19,240
2	济南中建文化城住宅项目	32,000	57,979
3	岳阳彩虹阁住宅项目	3,558	5,452
4	天津阳光金地住宅项目	15,084	18,273
5	惠州中天彩虹城住宅项目	47,340	86,088
6	三河北欧小镇住宅项目	21,070	33,800
7	北京颐合天地住宅项目	67,578	89,535
8	福州好来·屋住宅项目	19,980	30,792
9	福州中辉新苑住宅项目	8,667	14,352
10	成都人居大源住宅项目	32,050	47,063
11	青岛千智广场住宅项目	14,500	23,502
12	长沙中建桂苑住宅项目	15,091	24,759
13	天津天赐园住宅项目	21,000	52,113
14	都匀银湖星城住宅项目	10,655	15,966
15	惠州中天山水雅园住宅项目	14,489	14,060
16	武汉关山住宅项目	20,677	22,416
17	成都斑竹园住宅项目二期	973	1,118
18	天津绮景家园住宅项目	6,267	7,397
19	深圳龙岗万鑫商城住宅项目	19,223	29,776
20	长沙华欣公寓住宅项目二期	4,700	6,746
21	北京怀柔安丽家园住宅项目	24,000	23,643
22	河北雄县温泉花园住宅项目	4,886	5,267
23	扬州江阳路住宅项目	18,202	19,951
24	潍坊康居花园住宅项目	17,573	36,070
(三)	购置施工机械设备	---	98,121
(四)	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167,073	229,720
1	太中银铁路项目	50,000	100,000
2	山东龙烟铁路项目	0	0
3	山西宁静–镇城底、岚县地方铁路项目	0	0
4	长沙道路建设项目	58,000	70,447
5	吉林市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	25,000	22,540
6	无锡太湖新城道桥项目	13,873	16,533
7	宜宾港志诚作业区项目	0	0
8	石武客运专线项目	0	0
9	阳盂高速公路项目	20,200	20,200
10	湘潭两路一桥项目	0	0
（五）	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0	0
（六）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	0
合 计：		625,670	2,663,593

注：2008 年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2009 年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核。

四、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专项审核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09)第 E0032 号），专项审核报告意见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情况的报告》与贵公司截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支出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相符。

五、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议案》，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 1,339,483 万元。其中：

1、本公司补充重大工程承包项目流动资金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 1,650,394 万元。该部分自筹金额投入已经超过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考虑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未来仍需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按照《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募集资金运用”中“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2009 年补充重大工程项目流动资金拟使用金额 653,611 万元，置换已经投入重大工程承包项目的流动资金自筹资金。

2、本公司普通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 685,358 万元。根据具体项目，自筹资金投入未超过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资金额的，公司按照实际投入金额置换自筹资金；自筹资金投入已超过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资金额的，公司按照不超过《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募集资金运用”中“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披露的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置换自筹资金。按此原则，普通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已经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 358,031 万元。

3、本公司购置施工机械设备、基础设施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 98,121 万元和 229,720 万元，合计 327,841 万元。该部分自筹资金投入均未超过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资金额，因此按实际投入金额 327,841 万元，置换已经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2009年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一)	用于重大工程承包项目的流动资金	849,068	653,611	1,650,394	653,611
1	国内工程承包项目	437,373	325,066	1,311,135	325,066
2	国外工程承包项目	411,695	328,545	339,259	328,545
(二)	普通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	799,700	398,300	685,358	358,031
1	长沙市含浦住宅项目	70,000	40,000	19,240	19,240
2	济南中建文化城住宅项目	30,000	30,000	57,979	30,000
3	岳阳彩虹阁住宅项目	4,000	4,000	5,452	4,000
4	天津阳光金地住宅项目	10,000	10,000	18,273	10,000
5	惠州中天彩虹城住宅项目	30,000	20,000	86,088	30,000
6	三河北欧小镇住宅项目	10,000	10,000	33,800	10,000
7	北京颐合天地住宅项目	23,000	23,000	89,535	23,000
8	福州好来·屋住宅项目	7,000	7,000	30,792	7,000
9	福州中辉新苑住宅项目	6,000	6,000	14,352	6,000
10	成都人居大源住宅项目	30,000	25,000	47,063	30,000
11	青岛千智广场住宅项目	10,700	10,700	23,502	10,700
12	长沙中建桂苑住宅项目	10,000	10,000	24,759	10,000
13	天津天赐园住宅项目	6,000	6,000	52,113	6,000
14	都匀银湖星城住宅项目	18,400	7,000	15,966	15,966
15	惠州中天山水雅园住宅项目	34,500	18,000	14,060	14,060
16	武汉关山住宅项目	69,000	20,000	22,416	22,416
17	成都斑竹园住宅项目二期	6,000	6,000	1,118	1,118
18	天津绮景家园住宅项目	6,000	6,000	7,397	6,000
19	深圳龙岗万鑫商城住宅项目	15,200	7,200	29,776	15,200
20	长沙华欣公寓住宅项目二期	2,400	2,400	6,746	2,400
21	北京怀柔安丽家园住宅项目	42,000	22,000	23,643	23,643
22	河北雄县温泉花园住宅项目	47,500	18,000	5,267	5,267
23	扬州江阳路住宅项目	42,000	20,000	19,951	19,951
24	潍坊康居花园住宅项目	270,000	70,000	36,070	36,070
(三)	购置施工机械设备	700,000	300,000	98,121	98,121
(四)	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1,042,200	481,000	229,720	229,720
1	太中银铁路项目	100,000	50,000	100,000	100,000
2	山东龙烟铁路项目	30,000	14,000	0	0
3	山西宁静–镇城底、岚县地方铁路项目	41,200	24,000	0	0
4	长沙道路建设项目	80,000	80,000	70,447	70,447
5	吉林市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	25,000	25,000	22,540	22,540
6	无锡太湖新城道桥项目	23,000	23,000	16,533	16,533
7	宜宾港志诚作业区项目	25,000	15,000	0	0
8	石武客运专线项目	500,000	150,000	0	0
9	阳盂高速公路项目	98,000	50,000	20,200	20,200
10	湘潭两路一桥项目	120,000	50,000	0	0
（五）	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60,000	30,000	0	0
（六）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0	0
合 计：		4,050,968	2,462,911	2,663,592	1,339,483

六、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保荐意见》。保荐机构认为，中国建筑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339,48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未违反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中国建筑实施该等事项。

七、备查文件

1、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09)第 0015 号）；

3、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09)第 E0032 号）；

4、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保荐意见》。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09–00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增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子公司名称：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2、增资金额及比例：增资 50 亿港元，将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实收资本金由 6 亿港元增加至 56 亿港元。

3、投资期限：长期投资

4、本次投资不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但须报国家商务部、发改委、外管局等部门审批并备案。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本公司投资 50 亿港元，将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实收资本金由 6 亿港元增加至 56 亿港元。

2、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国海外集团增资 50 亿港币的议案》。

3、本次投资不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但须报国家商务部、发改委、外管局等部门审批并备案。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投资标的简况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一家在香港设立的公司，其前身为中国海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79 年 6 月。目前，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6 亿港元，注册资本金已全部实收到位；注册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东 1 号太古广场三座十楼；主营业务为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基建投资；主要生产经营地在中国内地、港澳地区、印度等。

2、投资标的上市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688.HK）51.68%的股权和中国建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311.HK）62.83%的股权。

3、投资标的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09年 6 月 30 日	2008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21.53	82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5.77	102.42
财务指标	2009年 1–6 月	2008年
营业收入	184.45	26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50	14.15

注：2009 年上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08 年度财务数据经德勤华永会计事务所审计。

三、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资金的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本次投资资金的使用将坚持商业性原则，确保为本公司股东创造最大利益。

3、本次投资行为将有效增强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实力，有利于其梳理各类投资业务，从而提升本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四、投资风险分析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系香港注册公司，因此本次投资需按有关规定，报国家商务部、发改委、外管局等部门审批、备案后方能实施。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敬请投资者关注。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09—073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9 年 8 月 25 日，公司以传真方式发出了以通讯方式召开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的股权。

本次股权收购因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贺占海、杨红星、丁喜梅、梁润彪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关于收购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2、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6%的股权，收购后，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本次股权收购因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戴志康、左兴平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关于收购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09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9 点召开，本次会议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09—074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 00 九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2.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本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以九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召开 200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9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9:00。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 出席对象：

（1）截至 2009 年 9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 会议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创业大厦 B 座 16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主要内容：本公司以现金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的股权。

（2）、《关于公司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主要内容：本公司以现金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6%的股权，收购后，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上述议案详见 2009 年 9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登记时间：2009 年 9 月 16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2:30––5:30

登记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创业大厦 B 座 16 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凡出席公司 200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授权委托书或法人单位证明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

四、其他

邮政编码：017000
联系电话：0477–8539874
传　真：0477–8539935
联 系 人：华阳 裴志强
会议预期半天，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附：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委托人姓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09—075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9 年 8 月 25 日，公司以传真方式发出了以通讯方式召开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苗慧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收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的股权。

2、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收购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6%的股权，收购后，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 OO 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09—076

关于收购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2009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分别与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集团”）、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大”）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收购博源集团持有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煤化工公司”）14.5%的股权，收购上海证大持有煤化工公司 17.6%的股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煤化工公司 67%的股权，博源集团持有煤化工公司 3%的股权，上海证大不再持有煤化工公司的股权。

本次收购已得到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经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因博源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证大原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 200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双方情况介绍

1、转让方——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大桥路西
主要办公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鑫通大厦 A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牛伊平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52701000007543
税务登记证号码：152701761060593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生产、销售；建材产品经销；物流，新能源开发；投资咨询；对外投资；企业资产管理咨询。

主要股东：牛伊平、郭永厚、杨国良、马秀瑜。

博源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05,554,978 股，占总股本的 20.62%。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博源集团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770,872.35 万元，负债总额 441,342.85 万元，所有者权益 329,529.50 万元，营业收入 352,935.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11.23 万元。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博源集团资产总额 881,569.85 万元，负债总额 561,780.97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9,788.88 万元，营业收入 107,871.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07.53 万元。

博源集团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转让方——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1 号 1110 室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1208 号
法定代表人：戴志康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2001371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115132217842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船舶维修。

主要股东：戴志康、戴陌草、朱南松、戴志祥。

截止 2009 年 8 月 21 日，上海证大持有本公司股份 12,352,667 股，占总股本的 2.41%。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大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235,706 万元，负债总额 104,32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1,37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740 万元，净利润 1,050 万元。

上海证大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受让方——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煤化工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占海
注册资本：7,143 万元
设立时间：2005 年 2 月 3 日
注册地：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 6 号。

经营范围：煤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品）；煤化机械设备经销及相关进出口业务。

本次收购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情况。

2、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4.9%，香港资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7.6%，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5%。本次股权收购有优先受让权的股东香港资源投资有限公司放弃本次优先受让权。

3、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煤化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44,026.41 万元，负债总额 7,058.99 万元，应收款项总额 7,449.23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0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967.42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营业利润 –119.71 万元，净利润 –124.73 万元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72 万元。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煤化工公司资产总额 127,486.84 万元，负债总额 88,714.85 万元，应收款项总额 11,077.30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0 万元，所有者权益 38,771.99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营业利润 –834.43 万元，净利润 1,804.57 万元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84.37 万元。

4、探矿权的备案及储量情况

2006 年 7 月 21 日，《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湾图沟井田煤炭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在国土地资源部备案（国土资储备字[2008]228 号）。

煤化工公司 300 万吨 / 年煤矿及选煤厂项目概算总投资 10.8 亿元，煤田地质资源储量为 28,537.1 万吨，煤炭可采储量为 20,402 万吨，井田面积 21.8449 平方公里。

5、环评验收报告、取水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等证照获得相关环保部门批复情况

2006 年 10 月 19 日，取得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湾图沟矿井及选煤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06]514 号）。

2008 年 9 月 28 日，取得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取用水的复函》（内水便函[2008]125 号）。

6、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等证照获得国土资源等相关部门批复情况

2008 年 11 月 17 日，取得国土资源部《关于内蒙古神府东胜矿区湾图沟矿井及选煤厂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国土资预审字[2008]385 号）。

7、矿业权相关资产达到生产状态所需其他涉及报批事项及获得相关部门批复情况。

办理采矿证之前的矿区范围划定、土地预审、水土保持、环评、地质备案、安全预评价、总规及开展前期工作、初步设计、安全专篇、用水、用电均已取得批复。

8、取得采矿权的资源价款已付清，项目建设资金也已到位，不存在风险，目前正在办理采矿权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在取得采矿证后办理。

9、项目立项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情况

2009 年 3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能源[2009]781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内蒙古鄂尔多斯湾图沟煤矿及选煤厂项目核准的批复》对煤化工公司项目核准给予批复。（详见 2009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进展的公告》）。

10、目前，煤化工公司已向国土资源部申请办理采矿权证。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评估机构的选聘公开、公平、合规，有关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关于本次评估假设的前提合理、评估定价公允，评估机构独立于本次交易各方。

2、煤化工公司现处于项目建设阶段，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条件不完全具备；同时评估人员也无法取得与煤化工公司生产规模、业务种类相似企业股权交易案例，无法采用市场法确定其整体企业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其中采矿权采用收益法）进行了评估。

3、本次评估对无形资产–采矿权评估采用收益法—折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因煤化工公司所属煤田已获得国土资源部划定矿区范围的批复，故本次评估按采矿权进行评估。

矿业权评估中的折现现金流量法，是将矿业权所对应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作为现金流量系统，将评估计算年限内各年的净现金流量，以与净现金流量口径相匹配的折现率，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现值之和，作为矿业权评估价值。

依据《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折现现金流量法适用于详查及以上勘查阶段的探矿权评估和赋存稳定的沉积型大中型矿床的普查探矿权评估；适用于拟建、在建、改扩建矿山的采矿权评估，以及具备折现现金流量法适用条件的生产矿山的采矿权评估。本次评估的东胜煤田湾图沟井田已获得划定矿区范围批复，属于在建矿山，符合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条件，因此，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

折现现金流量法其计算公式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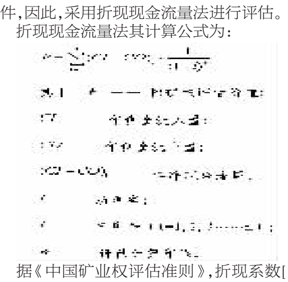

据《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折现系数[1/（1+i）t]中 t 的计算：当评估基准日为年末时，下一年净现金流折现到年初。如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时，2008 年 t=1。当评估基准日不为年末时，当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到评估基准日。如 2007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时，2007 年 t=3/12，2008 年时 t=1+3/12，依此推算。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5 月 31 日，计算折现系数时，建设期 2009 年 6–9 月，t=4/12；生产期 2009 年 10–12 月，t=7/12；2010 年，t=1+7/12。

本次资产评估折现率为 8%。

现阶段国土资源部出让评估时地质勘查程度为勘探以上的探矿权及(申请)采矿权评估折现率取 8%（国土资源部 2006 年第 18 号《关于实施〈矿业权评估收益途径评估方法修改方案〉的公告》）。

本次评估考虑到按“风险累加法”确定的折现率与国土资源部出让评估时地质勘查程度为勘探以上的探矿权及(申请)采矿权评估折现率接近，故最终选择折现率为 8%。

煤化工公司采矿权评估价值计算表见附件。

（1）煤化工公司湾图沟井田主要为不粘煤，属于中高发热量的动力用煤。矿井煤炭洗选的目的是剔除煤中的夹矸和矸石。经评估综合分析，最终确定块精煤、末精煤、粗煤泥、末原煤、煤泥含税价分别为 455 元 / 吨、385 元 / 吨、125 元 / 吨、90 元 / 吨、40 元 / 吨，折算不含税价分别为 384.62 元 / 吨、341.88 元 / 吨、106.84 元 / 吨、76.92 元 / 吨、34.19 元 / 吨。商品煤综合售价(不含税)为 188.59 元 / 吨，折算含税价为 220.65 元 / 吨。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矿井设计生产能力为 300 万吨 / 年，选煤厂生产能力与矿井配套。矿井及选煤厂一次建成移交。产品方案拟为混煤、末煤和矸石。详见产品平衡表。

产品平衡表

产品名称		产率(%)	产量(万吨)
混煤	块精煤	13.08	39.24
	末精煤	30.04	90.12
	粗煤泥	1.87	5.61
	小计	44.99	134.97
末煤	末原煤	46.70	140.10
	煤泥	2.79	8.37
	小计	49.49	148.47
矸石		5.52	16.56
合计		100.00	300.00

根据《矿业权评估指南》（2006 年修订），假设本项目生产的产品全部销售，则：

年销售收入 = 块精煤年产量 × 块精煤售价 + 末精煤年产量 × 末精煤售价 + 粗煤泥年产量 × 粗煤泥售价 + 末原煤年产量 × 末原煤售价 + 煤泥年产量 × 煤泥售价

计算正常年销售收入为：

正常年销售收入 = 39.24 × 388.89+90.12 × 329.06+5.61 × 106.84+140.10 × 76.92+8.37 × 34.19

= 56576.96（万元）

（2）2009 年 10–12 月，现金流入为 9760.55 万元，原因为：评估预测煤化工公司 2009 年 10、11、12 月投产，达产率为 60%，三个月的产量为 45 万吨。

2010 年，现金流入为 44535.75 万元，原因为：评估预测煤化工公司 2010 达产率为 70%，全年产量为 210 万吨。

2039 年 1—9 月，现金流入为 82481.10 万元，原因为：评估预测煤化工公司 1–9 月产量为 225 万吨，销售收入为 42433.46 万元，同时回收固定资产残值 22843.28 万元，回收流动资金 17204.36 万元。

本次煤化工公司评估现金流入是根据煤化工公司所属煤田的资源储量、矿山服务年限、矿井设计生产能力、煤质，同时参照临近同等地质条件煤矿生产成本，以及本地区及周边地区近年来同类煤炭的销售价格进行测算的。符合煤化工公司的实际情况，测算结果客观、合理。

4、本次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5 月 31 日。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审字【2009】第 161 号资产评估报告，煤化工公司截止 2009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值为 38,520.84 万元，评估值为 113,647.05 万元，评估增值 75,126.21 万元，增值率为 195.03%。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61,864.03	61,864.03	–	
非流动资产	2	34,531.45	109,657.66	75,126.21	217.5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	–	
长期股权投资	5	–	–	–	
投资性房地产	6	–	–	–	
固定资产	7	253.39	189.67	–63.72	–25.15
在建工程	8	27,189.55	26,459.28	–730.27	–2.69
工程物资	9	5,173.10	5,173.10	–	
无形资产	10	1,915.41	77,835.61	75,920.20	3963.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	–	–	–	
资产总计	12	96,395.48	171,521.69	75,126.21	77.94
流动负债	13	7,874.64	7,874.64	–	
非流动负债	14	50,000.00	50,000.00	–	
负债总计	15	57,874.64	57,874.64	–	
净资产	16	38,520.84	113,647.05	75,126.21	195.03

5、本次交易定价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审字【2009】第 161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载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依据。本公司本次收购博源集团、上海证大累计 32.1%的股权，认购价格为 3.648 亿元。

2008 年 8 月 19 日，Resource Investment(H.K) Limited 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103 号】评估报告所载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认购煤化工公司 30%股权的价格为 3.236 亿元。（以上交易详见 2009 年 8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五、本次股权收购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本公司与博源集团，本公司与上海证大

2、协议签署日期：2009 年 8 月 26 日

3、交易标的：博源集团持有煤化工公司 14.5%的股权，上海证大持有煤化工公司 17.6%的股权。

4、交易价格：支付博源集团 1.648 亿元人民币，支付上海证大 2 亿元人民币，合计 3.648 亿元人民币。

5、付款时间：协议生效之日起九十日内支付全部转让价款。

经协商，以净资产评估值作为交易定价依据，博源集团所持煤化工公司 14.5%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1.648 亿元人民币，上海证大所持煤化工 17.6%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2 亿元人民币。

7、资金来源：股权收购所需资金拟以自筹资金解决。

8、生效条件：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六、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收购煤化工公司股权，增加对其的持股比例，有利于降低公司主业单一的风险。

2、根据可研报告，本次收购标的煤化工公司所属煤田东胜煤田湾图沟井田，各煤层均为低灰、低硫、特低磷、发热量高于 6000 大卡的不粘煤，煤质优良，市场前景好。煤层赋存稳定，储量可靠。

3、本公司目前主营产品为甲醇，自 2008 年三季度以来，受金融危机影响，甲醇价格一直在低位徘徊。本次收购煤化工公司股权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七、风险提示

1、煤化工公司取得采矿权证及配套生产经营所需证照的时间尚有不确定性。

2、项目建成后，煤炭销售价格的波动对本公司的利润存在一定影响。

3、从 2009 年 7 月 1 日，内蒙古自治区将征收煤炭价格调节基金（吨煤征收 15 元），将会影响煤炭生产企业的利润。

八、2009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博源集团共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304,682,142.24 元。以上交易详见 2009 年 1 月 1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09 年 4 月 29 日《关于向内蒙古苏里格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09 年 6 月 11 日《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的公告》；2009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本公司与上海证大共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155,000,000 元，交易详见 2009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向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增资及调整出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九、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股权收购是公司产业转型的需要，有利于降低主业单一的风险，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2、本次股权收购定价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审字【2009】第 161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自愿和诚信原则，关联董事均采取了回避表决，符合议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十、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与博源集团、上海证大分别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2、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兴评审字【2009】第 161 号资产评估报告；

3、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决议；

4、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东胜煤田湾图沟井田采矿权评估价值计算表

采矿权人：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基准日：2009 年 5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合 计	建设期		生产期							
			2009年5月31日	2009年6–9月	2009年10–12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一	现金流入	1739577.8	0	0	9760.55	44535.75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1	销售收入	1674681.16			8489.14	39603.68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2	回收固定资产残(余)值	27118.82			0	0	0	0	0	0	0	0
3	回收流动资金	17204.36										
4	回收抵扣设备进项税额	20573.46			1271.41	4932.07	0	0	0	0	0	0
二	现金流出	1308411.38	43475.31	65464.06	15430.04	31825.53	36662.54	36662.54	36662.54	36662.54	36662.54	36662.54
1	固定资产投资	98283.83	42141.52	56142.31								
2	无形资产投资	10655.54	1333.79	9321.75								
3	更新改造资金	98899.34			0	0	0	0	0	0	0	0
4	流动资金	17204.36			10322.62	6881.74						
5	经营成本	772221.09			3913.47	18262.74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639.09			819	3921.9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7	所得税	126508.13			374.95	2759.14	4266.7	4266.7	4266.7	4266.7	4266.7	4266.7
三	净现金流量	431166.42	–43475.31	–65464.06	–5669.49	12710.22	19914.42	19914.42	19914.42	19914.42	19914.42	19914.42
四	折现系数(i=8%)	13.6994	1	0.9749	0.9563	0.8855	0.8199	0.7592	0.7029	0.6509	0.6027	0.558
五	净现金流量现值	77674.18	–43475.31	–63820.91	–5421.73	11254.9	16327.83	15119.03	13997.85	12962.3	12002.42	11112.25
六	采矿权评估价值	77674.18										

审核人：汪仁华　　　　制表人：袁义伟

东胜煤田湾图沟井田采矿权评估价值计算表

采矿权人：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基准日：2009 年 5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生产期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一	现金流入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65924.26	56577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7	56576.96	56576.96
1	销售收入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7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7	56576.96	56576.96
2	回收固定资产残(余)值	0	0	0	0	2162.31	0	0	0	0	0	0	0
3	回收流动资金												
4	回收抵扣设备进项税额	0	0	0	0	7184.99	0	0	0	0	0	0	0
二	现金流出	36662.54	36662.54	36662.54	36662.54	85575.38	36682	36681.97	36681.97	36681.97	36682	36681.97	36681.97
1	固定资产投资												
2	无形资产投资												
3	更新改造资金	0	0	0	0	49449.67	0	0	0	0	0	0	0
4	流动资金												
5	经营成本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	26088.53	26088.53
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5588.8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7	所得税	4266.7	4266.7	4266.7	4266.7	4448.37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三	净现金流量	19914.42	19914.42	19914.42	19914.42	–19651.12	19895	19894.99	19894.99	19894.99	19895	19894.99	19894.99
四	折现系数(i=8%)	0.5167	0.4784	0.443	0.4102	0.3798	0.3516	0.3256	0.3015	0.2791	0.2585	0.2393	0.2216
五	净现金流量现值	10289.78	9527.06	8822.09	8168.9	–7463.5	6995.08	6477.81	5998.34	5552.69	5142.85	4760.87	4408.73
六	采矿权评估价值												

审核人：汪仁华　　　　制表人：袁义伟

东胜煤田湾图沟井田采矿权评估价值计算表

采矿权人：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基准日：2009 年 5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生产期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1–9 月
一	现金流入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65875.18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82481.1
1	销售收入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56576.96	42433.46
2	回收固定资产残(余)值	0	0	0	0	2113.23	0	0	0	0	0	22843.28
3	回收流动资金											17204.36
4	回收抵扣设备进项税额	0	0	0	0	7184.99	0	0	0	0	0	0
二	现金流出	36681.97	36681.97	36681.97	36681.97	85592.76	36681.97	36681.97	36681.97	36681.97	36681.97	27511.38
1	固定资产投资											
2	无形资产投资											
3	更新改造资金	0	0	0	0	49449.67	0	0	0	0	0	0
4	流动资金											
5	经营成本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26088.53	19566.04
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5588.8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6307.31	4730.5
7	所得税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4465.75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4286.13	3214.84
三	净现金流量	19894.99	19894.99	19894.99	19894.99	–19717.58	19894.99	19894.99	19894.99	19894.99	19894.99	54969.72
四	折现系数(i=8%)	0.2052	0.19	0.1759	0.1629	0.1508	0.1396	0.1293	0.1197	0.1109	0.1026	0.0969
五	净现金流量现值	4082.45	3780.05	3499.53	3240.89	–2973.41	2777.34	2572.42	2381.43	2206.35	2041.23	5326.57
六	采矿权评估价值											

审核人：汪仁华　　　　制表人：袁义伟